

臺南市強化社會安全網 第二期計畫

報 告 人：社會局陳榮枝局長

報告日期：110年11月17日

報告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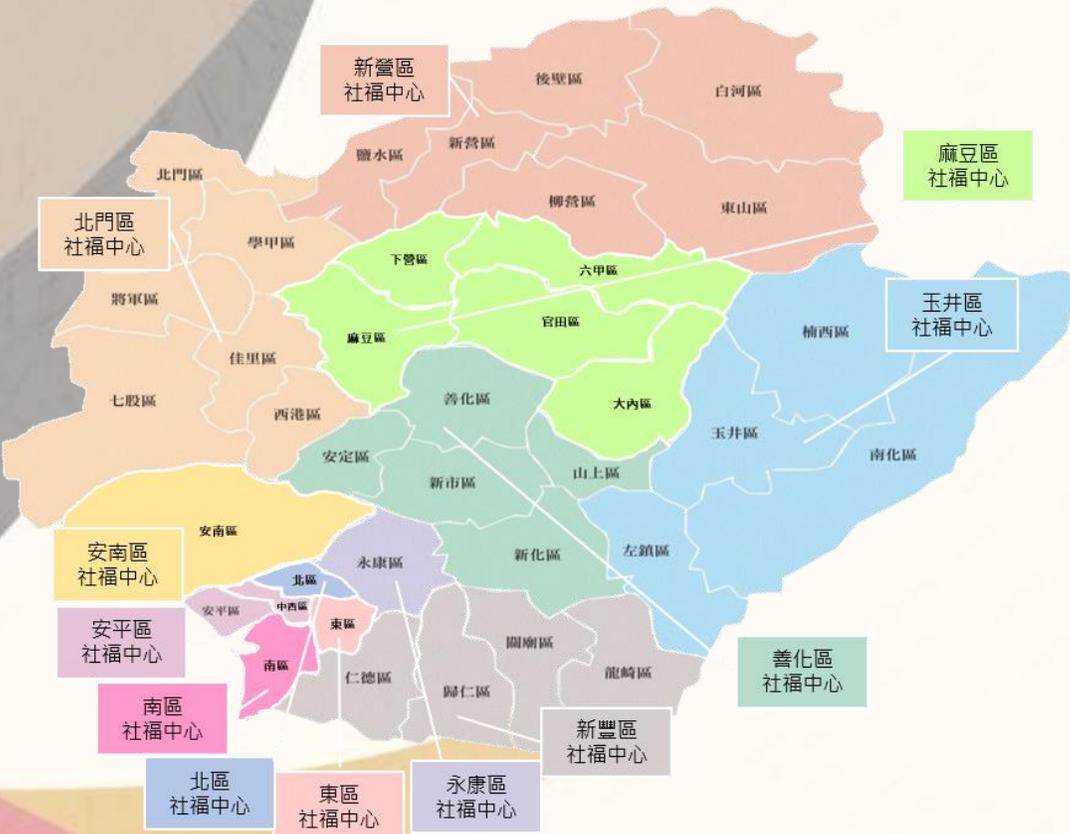
一、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果及檢討

二、第二期計畫規劃重點

三、須中央協助事項

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果及檢討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執行成果



- 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社安網計畫設置目標數：12處
 - 109年設置12處社福中心，執行率100%
- 社工人力進用情形
 - 社安網第一期計畫核定：57名社工人力 (53名社工+4名社工督導)
 - 109年社工人力全數進用，執行率100%
- 109年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服務成果
 - 通報4,505案，服務14,025案次
 - 辦理62場團體及社區活動，受益人次3,336人次。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執行成果



脫貧方案家庭服務

兒少發展帳戶(中央計畫)

以家庭為中心提供其所需資源，包括就業服務、實物給付、理財教育等脫貧措施。申請率55%，繳存率63%，受益人數2316人。

教育培力(地方自辦)

提供財務知能及教育培力，辦理9場課程，受益人次計194人次。

獎助學金暨專長培力補助 (地方自辦)

提供獎助學金及各項培力補助，受益人次計29人次，補助金額計378,737元。

就業獎勵(地方自辦)

連續受僱滿1年，最高補助25,000元，穩定就業者，可申請保母托育補助每戶每月3,000元；受益人數6人，補助54,000元。

企業實習(地方自辦)

促進青年職場體驗，受益人次計7人次，補助金額計117,720元。企業實習獎勵金，受益人次計2人次，補助金額計16,000元。

二代資產累積(地方自辦)

為期3年相對提撥(50%、100%、150%)，參加者需配合財務知能課程並穩定繳存，本年度為存款第1年，受理103人參加。

微型保險(地方自辦)

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秀峰公記慈善會簽訂三方合作推廣「微型保險」，納保低收、中低收共計26,947人。

社會參與(地方自辦)

配合振興卷，補助家庭至風景區或博物館、美術館，觀光工廠門票等，受益人次計124人次，補助金額計24,51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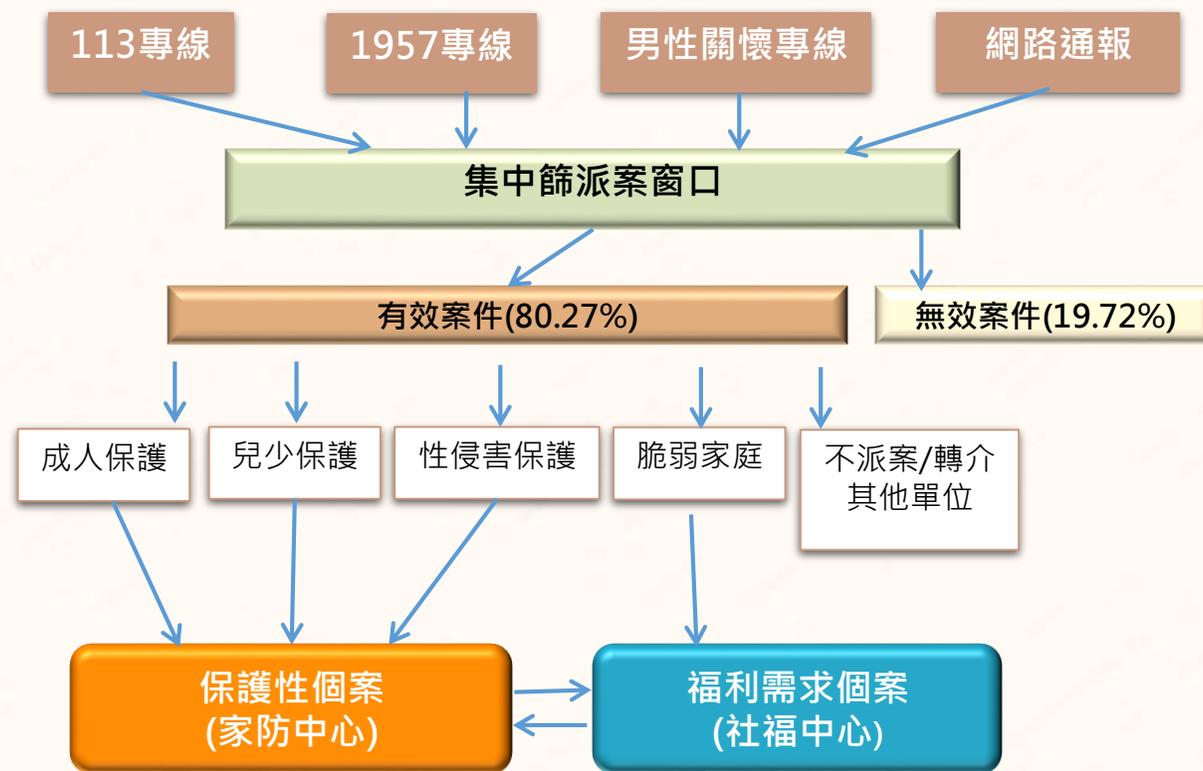
策略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 集中篩派案中心重要成果👍

快速派案

109年受理1萬8,835通報案件，**95.09%**在24小時內完成派案評估

有效分流

運用同一評估指引，將案件分派至保護或福利體系



策略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 南區兒少保護區域醫療整合中心重要成果👍

➤ 107年7月-109年兒保醫療整合中心服務案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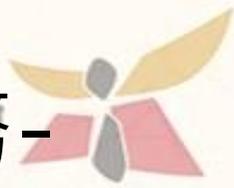
(案數)

年度月份	轉介人數	不開案	驗傷診療	司法及早介入個案討論會議	提起獨立告訴	個案討論會議	門診追蹤	轉介經濟扶助	外展服務	確認/疑似兒虐案件(人數)
107年7-12月	6	0	6	1	2	1	4	0	0	3
108年	9	1	8	4	5	3	3	0	4	7
109年	7	0	7	3	3	1	4	0	0	6
總計	22	1	21	8	10	5	11	0	4	16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以家庭為核心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以社區為基礎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人力進用



人力進用率100%
留任率89.6%

臺南市衛生局社安網

溪南

溪北

處遇社工
督導1名

心衛社工
督導1名

心衛社工
督導1名

心衛社工
督導1名

處遇社工
3名

心衛社工
8名

心衛社工
7名

心衛社工
7名



平均年資15年
保護年資8年

平均社工年資8年
保護年資2年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服務效益

TAINAN



第一期服務結算，心衛社工訪視服務統計26,652人次，家庭暴力事件再通報人數為96人，再通報率為12.6%(全國平均16.77%)。

加害人整合性服務	列管數 (A)	累計服務 (B)	累計結案 (C)	涵蓋率(%) (B/A) *100%	綜合涵蓋率(%) (B/A) *100%
同時在案	220	220	69	100%	81.3%
曾經在案	713	536	206	75.1%	

策略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會議層級	府級會議	局級會議	區級會議	中心級會議
會議主持人	府層長官	局處首長	區公所區長	單位主管
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市政會議 ➤ 跨局處協調會議 ➤ 區長會議 ➤ 家暴防治委員會 ➤ 強迫入學委員會 ➤ 心理衛生中心會議 ➤ 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 ➤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 ➤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聯繫會議 ➤ 治安會報 ➤ 少年輔導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民社政聯繫會議 ✓ 社會局局務會議 ✓ 社會局核心會議 ✓ 社會安全網工作小組會議 ✓ 集中派案中心共識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里長業務聯繫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區域聯繫會議 □ 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 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 □ 各類型個案研討會議

強化社會安全網工作小組會議

第二期計畫規劃重點

策略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規劃重點

- 111年核定105名社工人力(95名社工+10名督導)
- 目標進用超過90名社工人力進用率預計達85%以上

1.補實社福中心社工人力

1.持續服務脆家個案

- 12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持續服務脆弱家庭個案
- 辦理相關團體及服務方案
- 預計辦理2次大型社區宣導。

- 申請家庭增能方案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脆弱家庭少年相關資源
111年預計服務40案。

1.新增脆弱家庭少年服務

睦鄰志工方案

- 辦理睦鄰志工方案落實前端預防，運用志工，關懷獨居長者。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

強化進用充實需求評估及第二期新增提升服務品質
31名社工人力，預估進用率達100%

人力進用
與派任

需評資源
服務輸送
逐年提升
訪視比率

- ◆主動電訪及家訪瞭解個人、家庭需求以媒合與擴增服務資源
- ◆111-114年目標值為身障者需評家庭訪視評估比率11%-15%

- ◆分析與掌握身障者福利服務需求並連結各局處相關服務資源
- ◆建立需評資訊整合平台共享跨網絡資訊介接與資料運用

跨局處體
系服務網
絡合作機
制連結

跨網絡
共識會議
個案研討
會

- ◆跨體系網絡業務聯繫共識或邀請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參與諮詢
- ◆邀集專業服務相關單位召開個案研討會或協調會議

策略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 育兒指導方案

育兒指導服務涵蓋率：服務提供臺南37區，涵蓋率達100%。

育兒指導

110年度1-10月已服務736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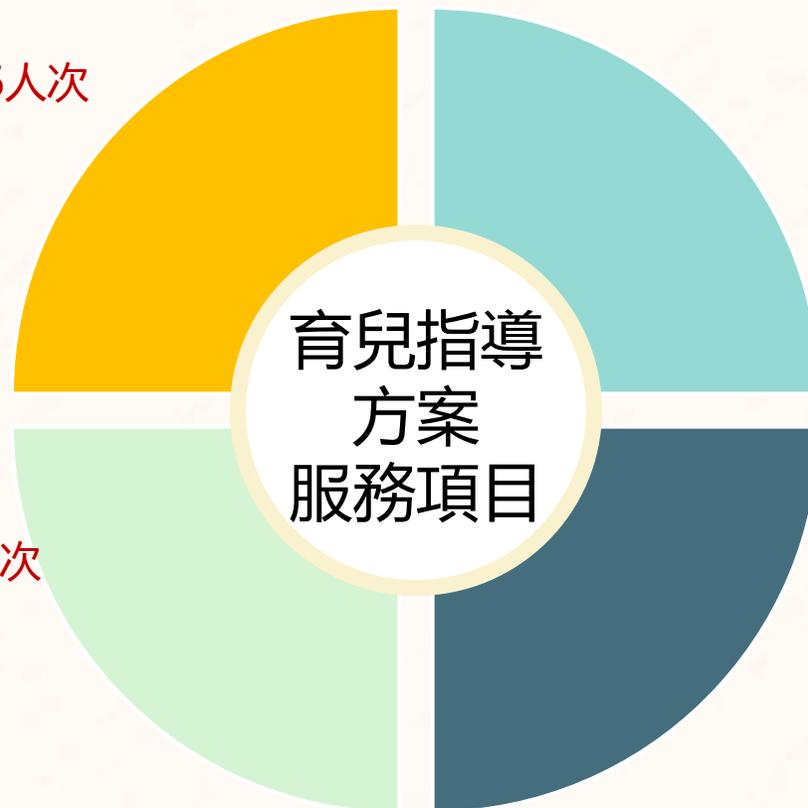
- 到宅育兒指導
- 親職諮詢

將與主責社工保持密切聯繫

業務聯繫會報

110年度1-10月已辦理2場次

- 1季辦理1次



提升家長知能

110年度1-10月已辦理14場次

- 親職主題課程及親子互動
- 學習性團體
- 成長團體

育兒指導員培力

110年度培訓65名育兒指導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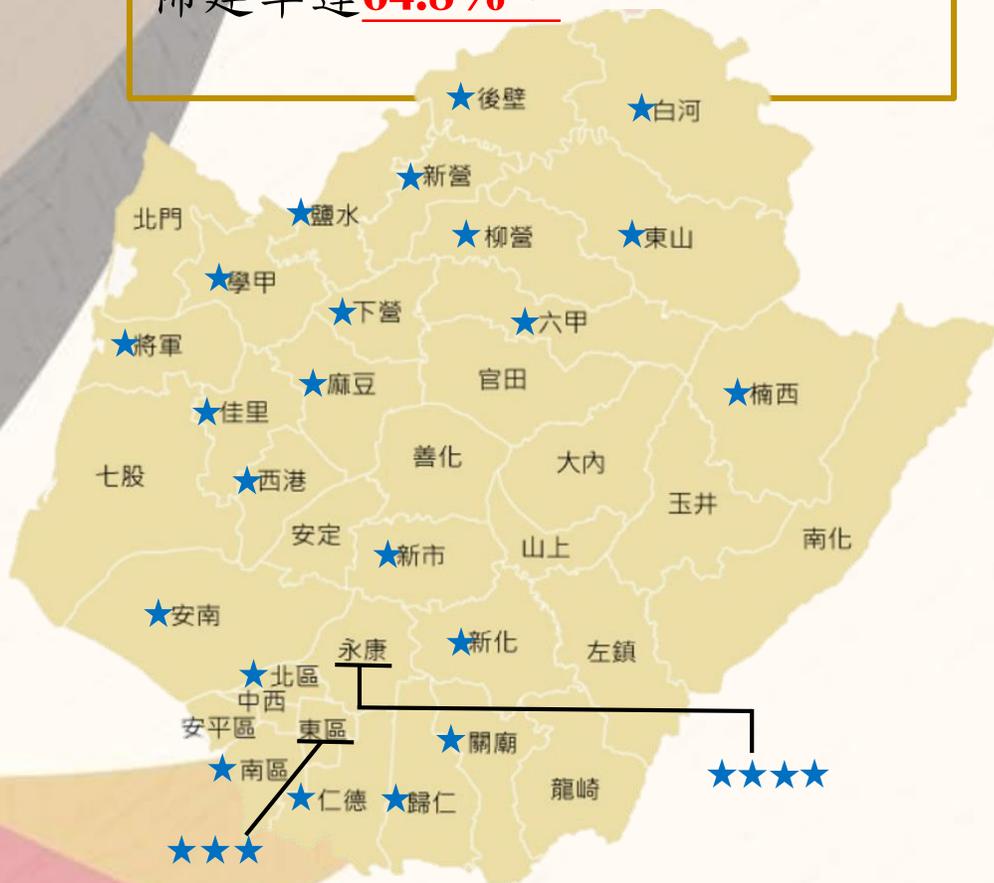
- 育兒指導員培訓-初訓(12小時)
- 繼續教育訓練(8小時)
- 個案研討
- 外聘督導

服務對象



策略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
111年據點數29處，服務涵蓋24區
佈建率達64.8%。



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
111年據點數7處，服務涵蓋29區
佈建率達78%。



二、第二期重點規劃

第二期工作重點，除延續第一期項目外，另配合中央第二期計畫內容，加強促進繳存、就業服務及網絡合作。

1. 積極結合相關單位、民間團體及在地資源，落實推動教育投資、就業自立、資產累積、社區服務等脫貧措施。
2. 針對案家需求，以個案管理服务模式，協調或轉介資源單位，促進網絡合作，提升個案服務效益。



1. 針對就業條件相對不利人口評估其需求，運用社會資源排除其就業障礙，如提供子女照顧資源、提供職業技能培訓資源、提供心理輔導資源，以促進就業動機及提升就業能力。
2. 定期召開就業促進聯繫會議，邀集勞政、區公所或個案相關資源單位，以個案研討方式強化網絡共案服務機制。

1. 針對穩定繳存案家提供本市實物銀行提貨券以為獎勵，促進繳存意願。
2. 針對無力繳存案家媒合救助金專戶提供生活扶助金及繳存金。

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精進保護服務

風險預警

結合社區初級預防
辦理兒少家庭促進
追蹤訪視關懷服務

➤ 防暴扎根

緊急救援

集中篩派確實評估
社工進行危機處理
整合兒少醫療資源
落實即時救援服務

➤ 優化保護

多元服務

公私協力多元整合
轄區重整差別服務
兒少家庭創新方案
深化親職賦能計畫
兒少處遇充權計畫
家庭中心整合方案

➤ 綿密網絡

關係修復

親屬安置量能提升
提高補助安費費用
家庭媒合支持計畫
召開親屬共識會議
辦理親子會面探視
重視兒少最佳利益
研擬適切照顧方案

➤ 創傷復原

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轄區重整、在地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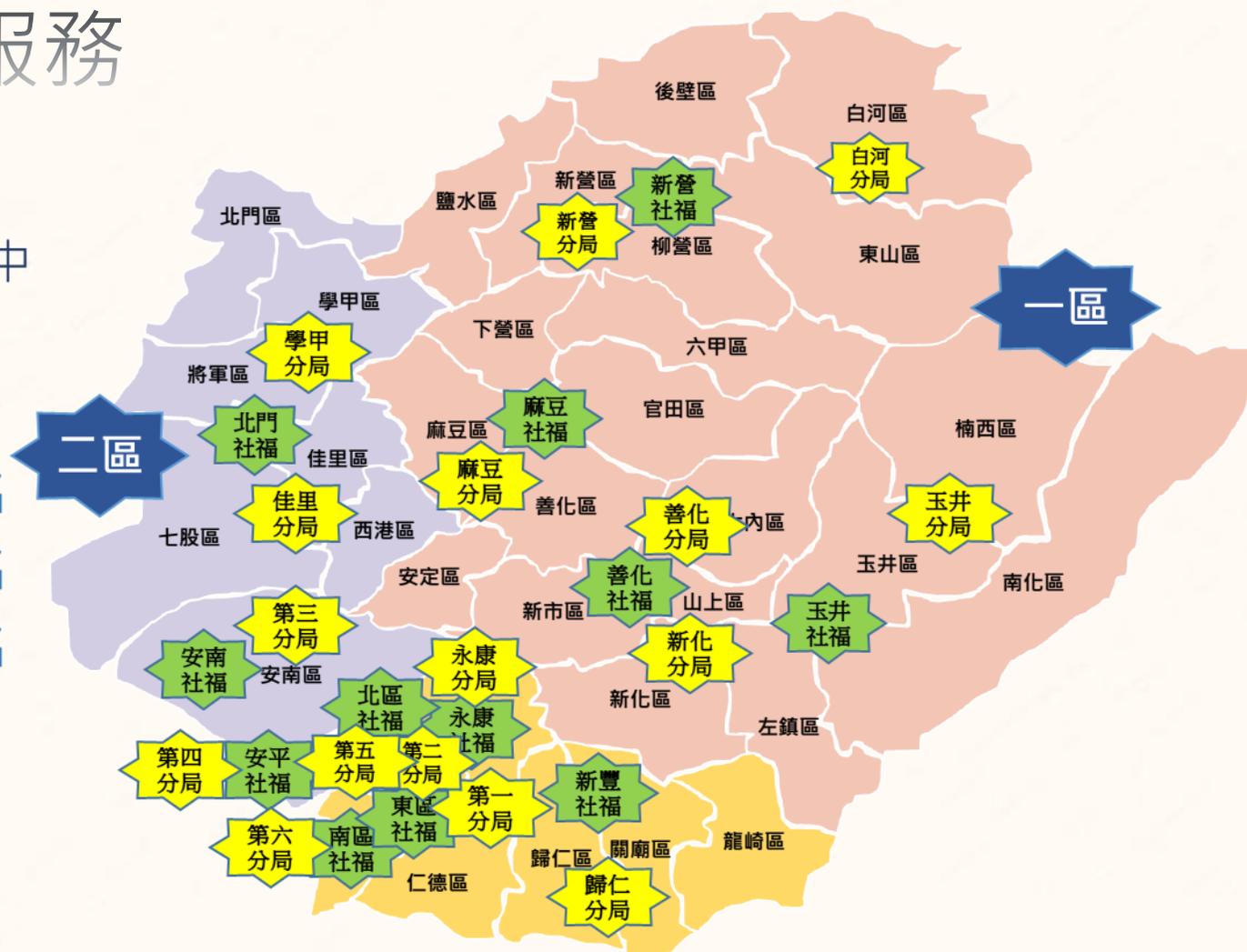
為即時提供保護性服務並就地上班，本中依據本市警分局(16分局)及社會福利服務中心(12處)之狀況，建置三大服務區，並依服務量能安排適當之社工人力。

一區：設置組長1人、督導3名、社工25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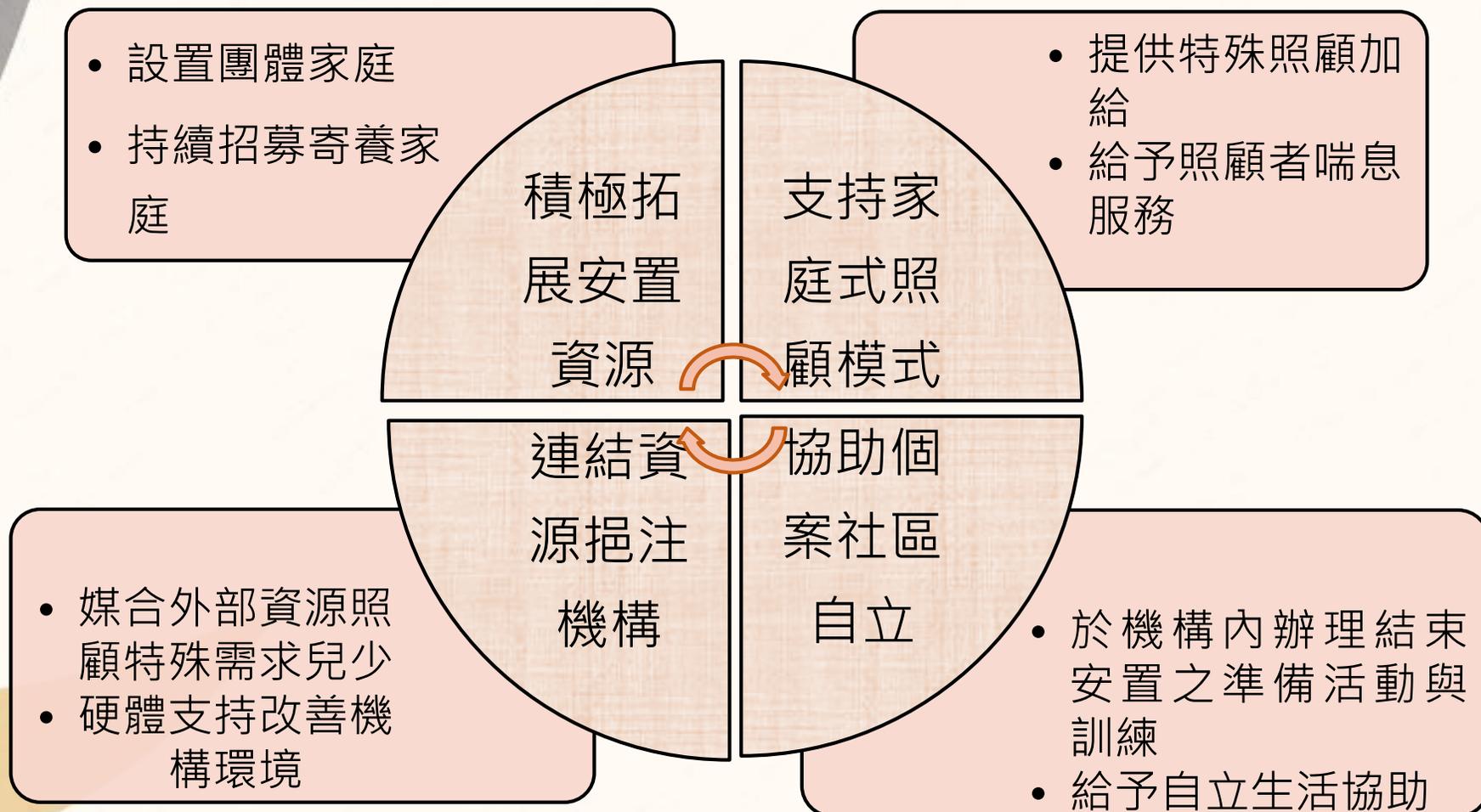
二區：設置組長1人、督導4名、社工29名

三區：設置組長1人、督導5名、社工35名

中心：設置集派案組，督導1名、社工8名



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績效指標

1. 完成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共5處
2. 心衛社工服務個案再開案率，下降上一年度再被開案率之5%
3. 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含每年離開矯正機關或結束監護處分個案)服務涵蓋率逐年提升至100%
4. 精神疾病關懷訪視服務個案出院後2星期內第一次訪視評估比率逐年提升至100%

策略作為



佈建社區服務據點

- 建置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並進用心理衛生人力
- 研擬心衛專業人員訓練及督導機制以提供健康促進活動



補實心衛服務人力

- 精神病人及自殺防治關懷訪視人力(關訪員)
- 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元議題個案服務人力(心衛社工)
- 加害人處遇個案管理服務人力(處遇協調社工)



建立社區精神病人照護網絡

- 精進疑似精神病人服務流程及辦理社區精神病人優化服務方案
- 建置社區精神病人危機事件處理團隊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佈建社區心衛中心



每33萬人口及精神病人個案統計
佈建1處社區心衛中心
規劃溪北2處，溪南3處

溪北

溪南

心衛中心(一)
鹽水消防分隊
(擬於111年設置)

心衛中心(五)
善化區
(擬於114年設置)

心衛中心(三)
安南區安順派出所
(擬於112年設置)

心衛中心(二)
北區公園消防分隊
(擬於111年設置)

心衛中心(四)
歸仁公有市場
(擬於114年設置)

初級

心理師/輔導員
健康促進及宣導

- 一般民眾
- 情緒困擾者

次級

關訪員/公衛護理
個案追蹤及關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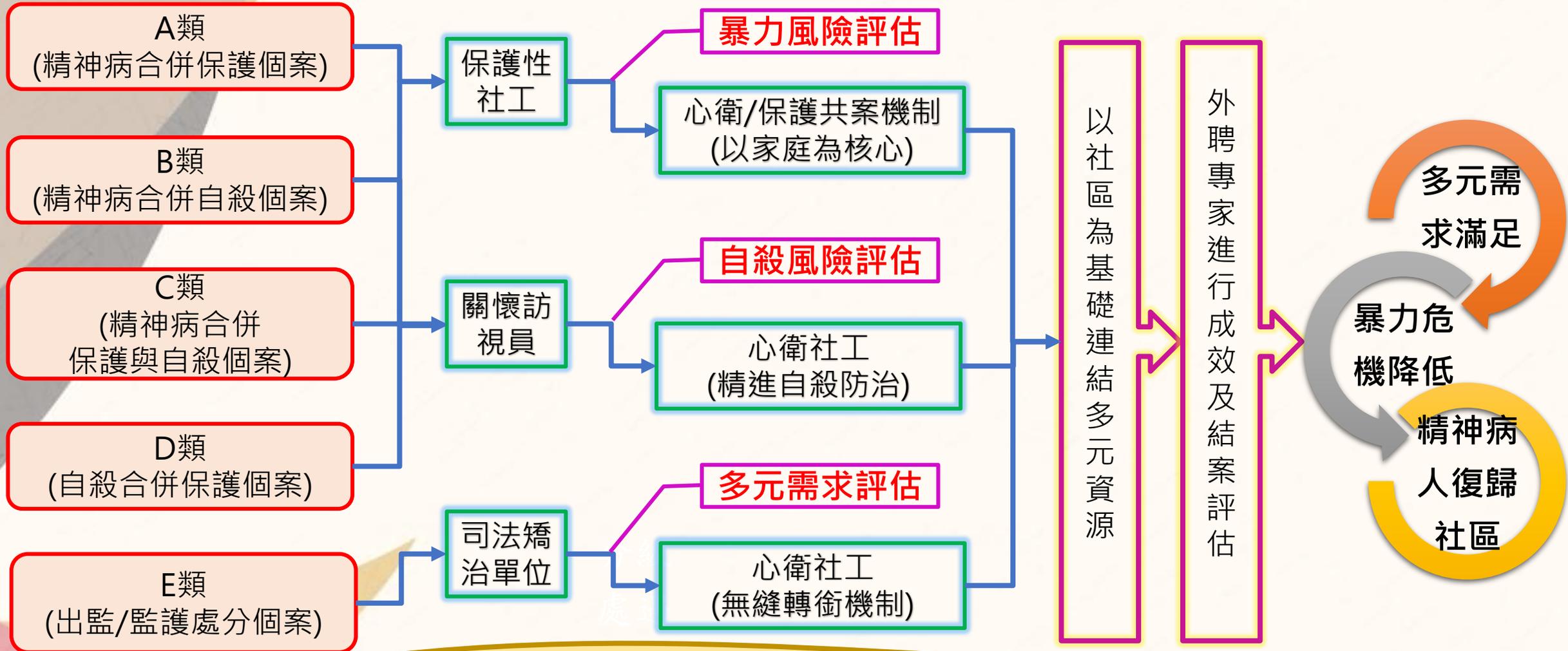
- 自殺企圖個案
- 精神病人(含疑似)

三級

心衛社工/危機團隊
多元/緊急處置

- 多重議題個案
- 暴力風險個案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擴大心衛社工服務量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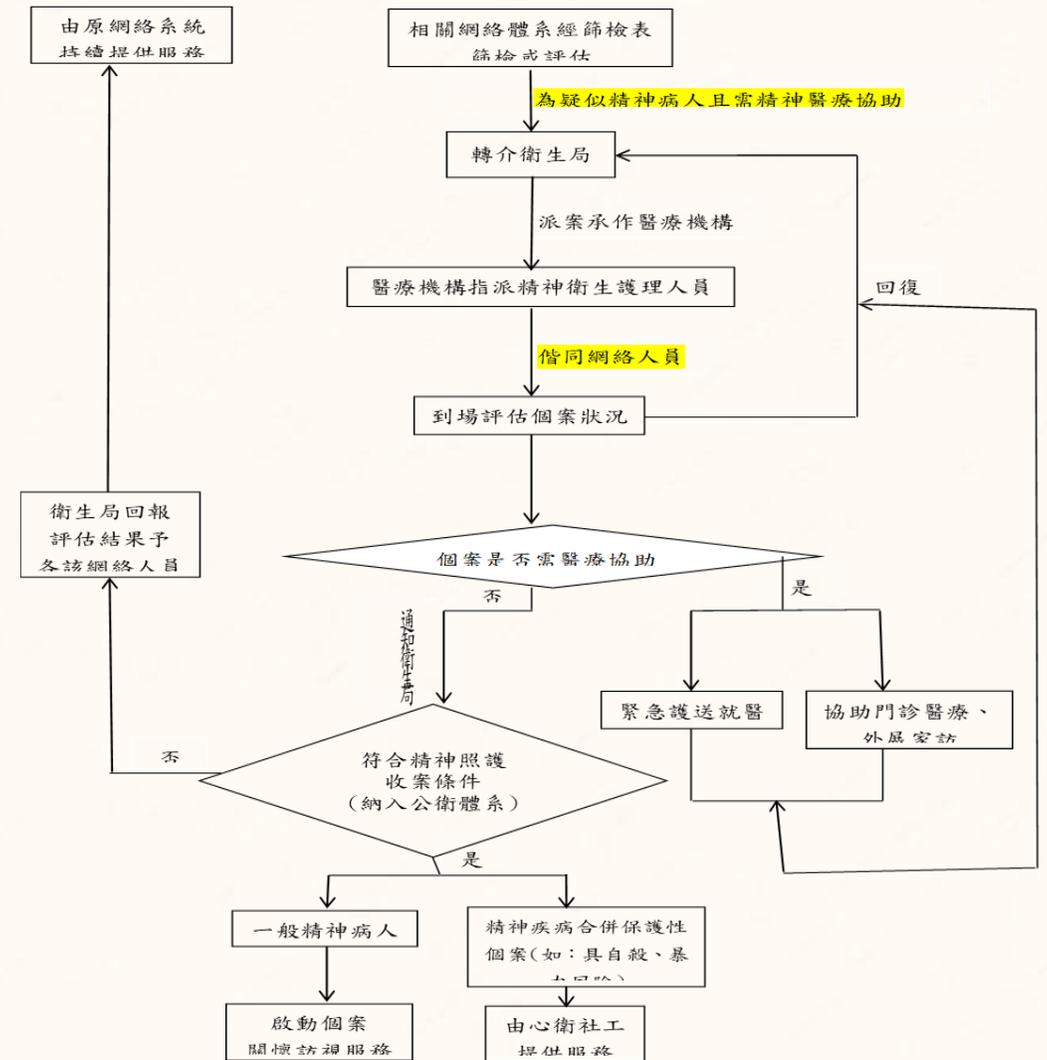


提升心衛社工處遇能量，建置網絡轉銜機制，修訂心衛社工評估工具及結案指標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110年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

各網絡人員轉介之疑似精神病人處理參考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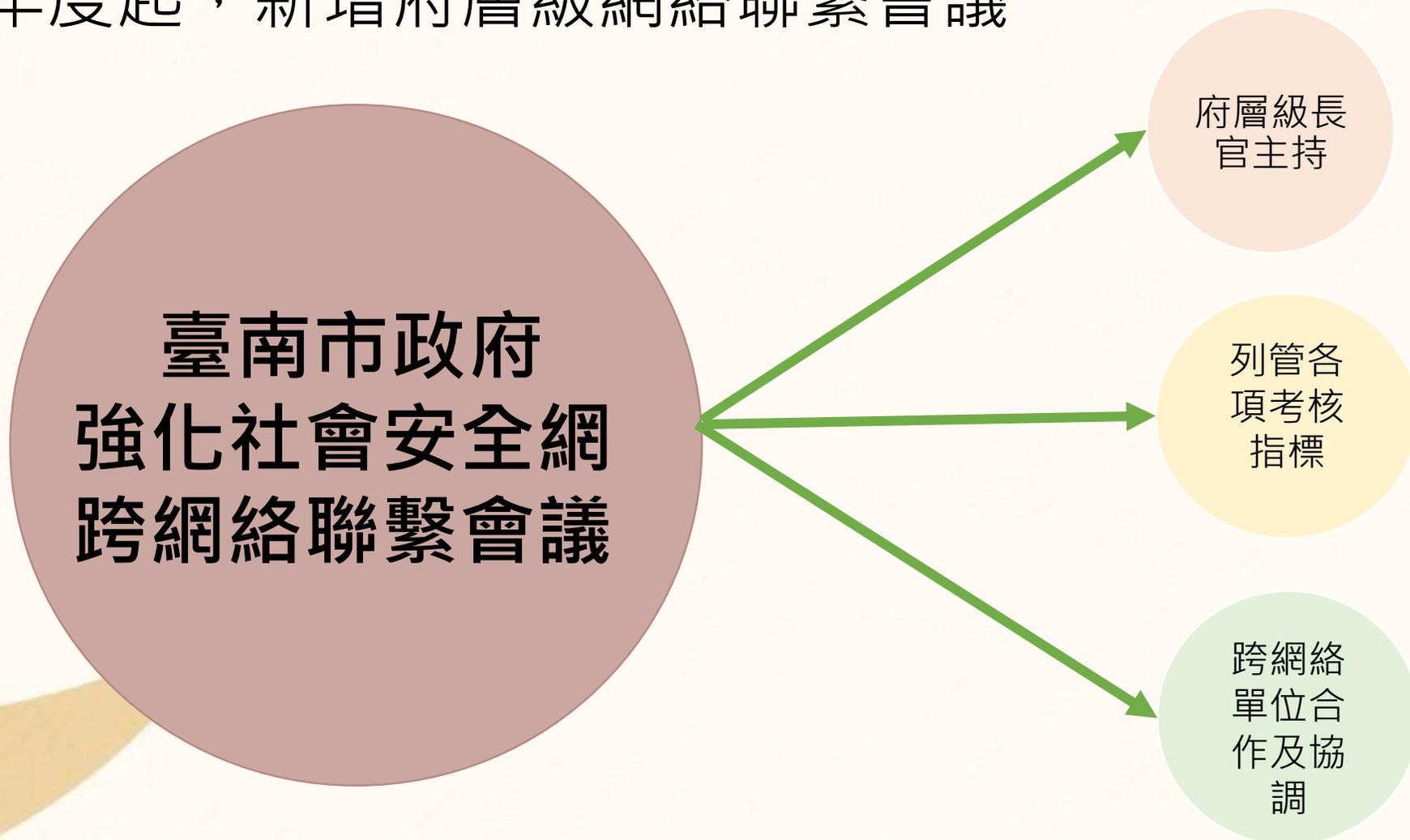
- 衛生局委託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辦理。
- 服務對象為衛生局(所)轉介之個案，個案態樣如下：
 - (1)疑似精神病個案。
 - (2)非追蹤關懷之被護送就醫病人。
 - (3)衛生局關懷中之困難個案。
 - (4)社區危機精神疾病個案。
 - (5)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病人不願意住院個案。
 - (6)出院病人獨居、無固定就醫、服藥不規律、家中主要照顧者為65歲以上個案或家中有2位以上精神病人之個案。



護送就醫技巧演練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 111年度起，新增府層級網絡聯繫會議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強化藥癮個案管理服務網絡合作與服務效能



輔導模式	服務對象（個案來源）	110年9月	服務頻率
第一類 (至少2年)	三、四級毒品個案 (5年再犯3次)	71 (3.6%)	服務期間至少2年。 1. 前6個月：每個月電訪2次及家訪1次。 2. 第7至第14個月：每個月電訪1次、每2個月訪視1次。 3. 第15至第24個月：每個月電訪1次、每3個月訪視1次。
	出矯正機關之少年	2 (0.1%)	
	緩起訴	889 (45.1%)	
第二類 (至少2年)	緩刑	2 (0.1%)	服務期間至少2年。 1. 前6個月：每個月電訪2次及每2個月訪視1次。 2. 第7至第14個月：每個月電訪1次及每3個月訪視1次。 3. 第15至第24個月：每2個月電訪1次及每3個月訪視1次。
第三類 (至少半年)	假釋	91 (4.6%)	服務期間至少半年。 6個月間每個月電訪1次。
	期滿出監	262 (13.3%)	
	中心自行收案(醫院、裁罰講習轉介或續開案等)	655 (33.2%)	
總計	總計	1,972	

■ 現況：

- 本市毒防中心整體性策略主軸「愛從家庭出發 2.0」，依公共衛生三段五級方向規劃推動行動方案。
- 藥癮個管服務案量比約為1:45-50。
- 每年辦理「個管師專業知能暨留任率提升計畫」
 - 強化專業人員教育訓練計畫
 - 個管師輔導計畫
 - 創造支持性環境
 - 提供友善福利制度
- 辦理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 培植「介穩講師宣講團」及「Good力咖服務前進社區計畫」。

■ 未來展望：

- 逐年充實藥癮個管人力，以達案量比1:30。
- 持續精進個案管理品質及網絡資源運用。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少年輔導委員會



- 1、110年2社工 (衛福部補助40%、自籌60%)
- 2、111-114年28社工、4督導
(內政部補助70%、自籌30%)
- 3、爭取市預算業務費350萬元

32名

充實人力
與經費

廳舍佈建

溪南：中西區北門路
溪北：新營區三民路

提升曝險少年脫離司法
回歸行政輔導比率

提昇輔導
量能

人力配置

溪南：3督導21社工
溪北：1督導7社工

建立新制合作
平台支援機制

強化跨
網絡連結

加強專
業教育
訓練

充實專業輔導知能

「少年曝險事件行政輔導
試辦方案計畫」

連結司法
體系運作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勞工局跨專業團隊合作

項目	合作模式
更生人	入監宣導、監所轉介媒合就業
原住民	市府原民會服務人員訓練宣導
新住民	移民署活動就服資源宣導
青少年	市府少輔會、曝險少年後續追蹤個案研討、國中輔導人員訓練宣導
低（中低）收入戶	社會局實驗方案、公所承辦人員訓練宣導
特殊境遇	未滿20歲懷孕少女個案研討
精神障礙者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會議、相關聯繫會議

教育局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關鍵績效指標(KPI)

重要評估
項目第7項

01

中輟兒少就學權益及輔導每
學年總復學率：
108學年度89.637%(已達標)
109學年度89.308%(已達標)

次要評估
項目第11項

03

辦理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3場
(含以上)之達成率：
110年1-11月間辦理達
5場以上，達成率100% (已達標)

02

次要評估
項目第10項

接受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
輔導之生涯定向比率：

110年開案輔導21人(4人就學、17人就業)，
輔導成效率預計100%(可達標)

04

次要評估
項目第12項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聘用率：
實聘39人/應聘52人=75%

將持續積極辦理人才招募，充實人力。

須中央協助事項

一：辦公空間場地問題

建議單位：社會局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科

▲ 說明：

社會安全網第二期各單位皆可新增社工人力，以本市社福中心為例，二期計畫預計新增57名社工及9名督導，經盤點現各社福中心辦公場域皆已滿員，無空間使新聘人力進入社福中心辦公，另中央亦要求脫貧人力須進駐各社福中心辦公，場地實無法負荷，目前前瞻計畫無論是新建建物或修繕已有建物總補助金額為500萬元，評估對於新建建物而言較為不足，另修繕已有建物及新建建物皆需一段時間。

▲ 建議：

1. 評估將辦公室新建建物補助金額提高。
2. 於業務費支用項目內提供一定比例做為社福中心場地租賃費用使用。

二：有工作經驗之社工薪資問題

建議單位：社會局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科

▲ 說明：

經查本計畫社會工作人員有工作年資除保護性社工人員及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服務人力起薪為6等3階外，餘社工人力皆無相關年資優勢。

建議：

一般社工人員進用標準亦**新增若有直接工作年資1年以上者起薪為6等3階之條件**，以鼓勵有年資之社工投入社會安全網計畫中。



三：補充補充策略一資源布建(育兒指導、小衛星、及社區療育服務等計畫)縣市政府人力

建議單位：社會局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科

▲ 說明：

本計劃擴及許多服務，並且訂有具體發展目標及願景，然政府推動組織精簡多年，機關可彈性運用之人力有限，社會安全網縱有業務經費挹注，地方政府仍需兼顧財政平衡及府會協調，策略一育兒指導服務方案、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僅編列業務費用，且充實地方社工人力配置僅針對保護性及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業務進行補充。

▲ 建議：

考量各地民間團體能量不一，地方政府財力及人力差異，建議**針對策略一資源布建等方案增加人事費用預算**，否則單以本市現有人力執行將窒礙難行。

四、

(建議單位：警察局少輔會)

建請儘速修訂「**少年輔導委員會設置及實施辦法**」，俾利少輔會各項工作推動，另基於縣市差異，建請中央制訂政策，考量地方因地制宜性。

感謝聆聽
敬請指導